

河津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河审管审字〔2023〕188号

河津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河津市消防救援大队新兴路消防 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河津市委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你单位报送的《河津市消防救援大队新兴路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及相关资料收悉。根据专家审查意见，结合编制单位提交的修改说明，现对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

河津市消防救援大队新兴路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

二、建设地址

河津市新兴路以北、209国道以东（原第二热源厂）。

三、建设单位

河津市委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四、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总占地面积 10479.74 m²（合 15.7196 亩），总建筑面积 5300 m²，项目容积率 0.5、建筑密度 20.73%、绿地率 21%、装配率不低于 30%。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场地原有建筑，新建 1 幢地上 5 层业务用房、1 幢地上 2 层业务附属用房、1 幢地上 1 层业务附属用房、1 幢地上 5 层训练塔、1 座门房及水泵房，配套场地内篮球场、羽毛球场、消防训练场地及场地硬化铺装、绿化、室外管网、电网、围墙等公用设施。

五、建设期限

2024 年 5 月-2025 年 7 月。

六、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3429.14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816.67 万元，预备费用 358.46 万元，其他费用 254.01 万元。资金来源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其余由地方财政配套解决。

七、招标方案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河津市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执行。

八、效益分析

项目建成后，一方面可有效消除我市现有消防站设施的安全隐患，另一方面可极大改善我市的消防救援设施，增强减灾救灾能力，创造良好消防安全环境，构建和谐社会，维护社会稳定，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幸福感。

九、建设要求

项目建设要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建设规划，严格落实绿色建筑相关政策要求，建设过程中要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负责制、招投标制、全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等法律法规，认真组织、合理施工。

按照《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2 号）规定，项目单位应当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政府投资项目开工、施工、竣工进度等基本信息。

接文后，请据此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报我局审批，并严格按照国家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尽早开工建设。

特此批复

项目编码：2311-140882-89-01-832371

河津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年11月28日



抄送：市发改局、市财政局、市统计局
天津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年11月28日印发




抄送：市发改局、市财政局、市统计局

天津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年11月28日印发

河津市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核准号：2023-53

项目名称	河津市消防救援大队 新兴路消防救援站建 设项目		建设单位		河津市委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 用招 标方 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 察	---	---	---	---	---	---	---
设 计	---	---	---	---	---	---	---
监 理	---	---	---	---	---	---	---
建安工程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设 备	---	---	---	---	---	---	---
重要材料	---	---	---	---	---	---	---
其 它	---	---	---	---	---	---	---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sxbid.com.cn)					
<p>核准意见：</p> <p>一、该项目属于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基础设施项目，根据招投标相关规定，同意项目单位提出的建安工程采用全部招标、委托招标、公开招标的申请，其余不采用招标方式。</p> <p>二、该项目的招标公告必须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sxbid.com.cn) 发布。</p> <p>三、该项目应在山西省评标专家库抽取评标专家。</p> <p>四、建设单位和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我局核准的招标方案进招标。</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河津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年11月28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1408820000770</p> </div>							

